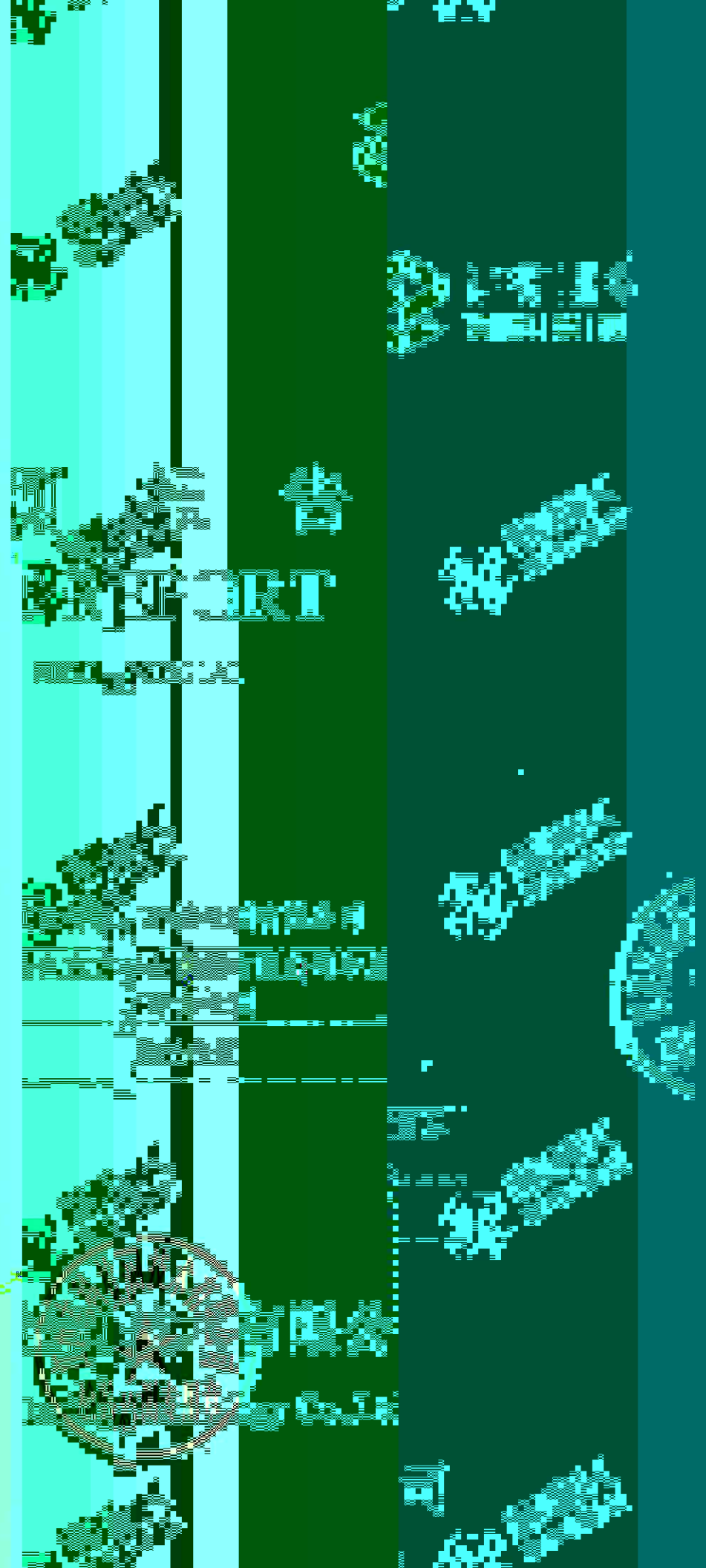




181412341119



一、本报告须经编制人、审核人及

发人签字，

二、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
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受理申诉。

对送检样

三、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、合法性
、用户对本公司提供的检测数据
申诉。申诉

适用性、和加盖本公
行异议，可

四、未经许可，不得复制本报告(全文)

电子邮箱检测数据

五、未经许可，不得复制本报告(全文)

复制除外)科学性负责

六、未经许可，不得复制本报告(全文)

但相关法律法规在收到本

七、未经许可，不得复制本报告(全文)

件的方式均

八、未经许可，不得复制本报告(全文)

必密。

九、未经许可，不得复制本报告(全文)

任何对本

十、未经许可，不得复制本报告(全文)

耗及经济责

十一、未经许可，不得复制本报告(全文)

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
政编码：330200
话：0791-82205818

蓝经济技

术开发区金

表 (1) 土壤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
采样点位	江家村 (014601)
检测结果	1ZK2109
项目	
pH (无量纲)	6.36
镉	0.30
铬	72
汞	0.119
铅	27
砷	16.6
样品状态描述	红棕色、砂壤

“ND”表示检测项目浓度低于

告

0.2m)	检
014601	
3	
0	0
2	0.0
	2
2	0.0
壤土、潮	

附表 1 检测点位、项目一览表

检测类别	测点名称
土壤	江家村、刘家村

附表 2 检测依据一览表

检测类别	分析项目	
土壤	pH	《土
	铅	《土 取-
	镉	
	砷	《土 光
	汞	《土 光
	铬	《土 焰

注：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